

# 2019 年度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 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部门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附件：部门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第一部分

###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一）机构设置情况

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属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派出机构，行使地市级检察院法律监督职能，现有在编人员 64 人，离退休人员 5 人，内设处室 13 个和归口管理预算单位 1 个。

##### （二）部门职责

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的部门职责为：

- 1、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 2、贯彻落实上级人民检察院确定的检察工作方针、规划和任务，部署和推进检察工作，完成上级人民检察院部署的工作任务。对所辖基层检察院相关业务进行指导，研究制定济源检察工作规划，部署济源检察工作任务。
- 3、依照法律规定对由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 4、对全市重大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5、负责应由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6、负责应由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7、负责应由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承办的对监狱、看守所和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8、受理向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的控告申诉，办理国家赔偿和司法救助案件。

9、对基层检察院在行使检察权中作出的决定进行审查，纠正错误决定。

10、负责检察理论研究工作。

11、负责检察队伍建设思想政治工作。

12、领导基层检察院的检务督察工作。

13、负责检察技术信息工作、财务装备工作、警务保障工作。

14、负责上级人民检察院交办和其他应当由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承办的事项。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为一级预算单位，部门预算包括本级预算。具体为：

1、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本级。

## 第二部分

###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 2019 年收入总计 2106.3 万元，支出总计 2106.3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00.9 万元，增长 4.79%。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中工资福利支出增长。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 2019 年收入合计 2106.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91.2 万元；部门结转 215.1 万元。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 2019 年支出合计 2106.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87.4 万元，占 65.87%；项目支出 718.9 万元，占 34.1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891.2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27.7 万元，增长 1.46%，主要原因：基本支出中工资福利支出增长。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891.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1704.8 万元，占 90.1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24.8 万元，占 6.60%；住房保障（类）支出 61.6 万元，占 3.26%。

##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由以前仅反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调整为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39.3 万元。2019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18 年减少 39 万元，下降 49.81%。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减经费支出。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 万元。预算数与 2018 年一致。

（二）公务接待费 3.0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或有业务往来的部门调研、检查指导工作等公务活动中，根据相关规定，需安排就餐或住宿的费用。比 2018 年减少 1.0 万元，较上年下降 25.00%，主要原因：我院进一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公务接待预算及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6.3 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3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办案工作需要，使用车辆的燃油、维修、过路费和车辆保险等费用支出，较 2018 年减少 38 万元，较上年下降 51.14%，主要原因：我院继续规范、落实公车管理规定，尽量压减相关费用的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0.0 万元，与 2018 年保持一致。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 2019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156.0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比 2018 年减少 13.1 万元，同比下降 7.75%，主要原因：厉行节约，进一步压缩经费支出。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系统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49.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5.3 万元。

### （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18 年，我单位共组织对其他公共安全专项-办案费、案件执行工作经费、维修（护）费等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503.8 万元，为 2019 年预算项目设定绩效目标，有效提高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2019 年，我单位拟对其他公共安全专项-办案费、案件执行工作经费、维修（护）费等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约 503.8 万元，我院在预算执行中将严格按照预算项目

进行实施，在资金使用过程中进行监督，对照项目目标进行绩效评价。我单位将继续落实贯彻《预算法》，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努力提高我单位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8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执法执勤车 1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5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2 套。

#### （五）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负责管理的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1 项，主要是：2019 年转移支付资金 282.5 万元。主要用于办案业务经费支出和业务装备经费支出。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 （六）债务收入支出项目情况

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2019年债务收入安排支出项目共有0项。

### 第三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的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七、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

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2019 年 3 月 28 日

## 2019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行政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用事业单位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部门结转	本年支出小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结余(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08.7	一、基本支出	1,387.4				1,387.4	1,387.4	1,387.4			
		工资福利支出	1,209.8			1,209.8	1,209.8	1,209.8				
		公用经费	156.0			156.0	156.0	156.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1.6			21.6	21.6	21.6				
		二、项目支出	718.9		215.1	503.8	503.8	221.3				
		一般性项目	101.3			101.3	101.3	101.3				
		专项资金	617.6		215.1	402.5	402.5	120.0				
		1、商品和服务类专项支出	514.9		165.7	349.2	349.2	216.7				
	282.5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专项支出										
		3、债务利息支出										
政府性基金收入		4、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5、资本性支出	204.0		49.4	154.6	154.6	4.6				
		6、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7、对企业补助										
		8、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9、其他支出										
		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结余(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基金		经营收入										
		事业基金										
		其他收入										
	1,891.2	本年合计										
	215.1	部门结转										
用事业单位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入合计		2,106.3	支出合计	2,106.3		215.1	1,891.2	1,891.2	1,608.7			

### 2019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行政

单位: 万元

## 2019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行政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一般性项目	专项资金
**	**	**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2,106.3	1,387.4	1,209.8	156.0	21.6	718.9	101.3	617.6
				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	2,106.3	1,387.4	1,209.8	156.0	21.6	718.9	101.3	617.6
204	04	01	046	行政运行(检察)	1,201.0	1,201.0	1,045.6	155.4				
204	04	10	046	检察监督	103.4					103.4		103.4
204	04	99	046	其他检察支出	615.5					615.5	101.3	514.2
208	05	01	046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2.2	22.2		0.6	21.6			
208	05	05	04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6	102.6	102.6					
221	02	01	046	住房公积金	61.6	61.6	61.6					

## 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行政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本年支出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小计	1,891.2	一、一般公共服务			
	财政拨款	1,608.7	二、外交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三、国防			
	专项收入		四、公共安全	1,704.8	1,704.8	1,422.3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五、教育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债务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24.8	124.8	124.8
	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预拨	282.5	十、卫生健康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十一、节能环保			
	上年结余（结转）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收入	小计		十三、农林水支出			
	当年收入		十四、交通运输			
	债务收入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上级预拨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上年结余（结转）		十七、金融支出			

## 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行政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本年支出小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其中：财政拨款		
				小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61.6	61.6	61.6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891.2	支出合计	1,891.2	1,891.2	1,608.7			

##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行政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一般性项目	专项资金
**	**	**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891.2	1,387.4	1,209.8	156.0	21.6	503.8	101.3	402.5
				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	1,891.2	1,387.4	1,209.8	156.0	21.6	503.8	101.3	402.5
204	04	01	046	行政运行(检察)	1,201.0	1,201.0	1,045.6	155.4				
204	04	10	046	检察监督	103.4					103.4		103.4
204	04	99	046	其他检察支出	400.4					400.4	101.3	299.1
208	05	01	046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2.2	22.2		0.6	21.6			
208	05	05	04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6	102.6	102.6					
221	02	01	046	住房公积金	61.6	61.6	61.6					

### 2019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单位：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行政

单位: 万元

### 2019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单位：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行政

单位: 万元

###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行政

单位: 万元

###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行政

单位: 万元

##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行政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共计	39.3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0
3、公务用车费	36.3
其中: (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3
(2) 公务用车购置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济源分院行政

单位: 万元